

晋城市城市管理局

A类

关于市人大八届四次会议第442号建议的答复

郭帅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开发区急需增建公厕的建议（第442号）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目前，市主城区范围内共有223座公厕，城区市容环卫中心日常管护公厕169座，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日常管护公园广场公厕54座。2020年，市城市管理局曾发函给开发区管委会，希望尽快编制开发区公共公厕专项规划，但未予落实。

近年来，随着新建道路及游园的修建，相应配建了一批公共厕所。市区范围内陆续改造了一批公共厕所，改建后的公厕内部宽敞明亮，并配备了专门的管理员，达到国家准二类公厕标准。新改建公共厕所，均符合国家卫生标准，同时采用节水、节能的环保设施和技术，设置了“第三卫生间”，充分考虑各类人群需求，提供更加人性化的服务。

开发区正在实施环卫一体化项目，计划在开发区范围内新

建10处公共厕所。目前，在金鼎路已完成1处公共厕所的新建，其他正在选址建设阶段。市城市管理局2022年对临街两侧内部厕所进行了统计摸底，积极开展工作引导社会各界、主街沿街企事业单位、个体工商业网点等公共场所，开放内部卫生间。通过协商沟通，市区范围内沿街各单位准备对外开发的321家，并增设统一的公厕引导标识，这很大程度上弥补城区公厕不足现状。

市城市管理局将持续对市区范围内公共厕所进行监督指导，督促管护单位加强公共厕所清扫保洁，及时维修更换损坏的器件，为群众如厕创造良好公厕环境。

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：韩如
承办人：赵凌云
联系电话：15234666253

